锡市环表〔2024〕23号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关于锡林郭勒盟香连渐强商贸有限公司

牛羊下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锡林郭勒盟香连渐强商贸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由内蒙古筹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锡林郭勒盟香连渐强商贸有限公司牛羊下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锡林郭勒盟香连渐强商贸有限公司牛羊下货加工项目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锡林浩特市畜副产品加工企业区东第二栋南第六排东第一户，项目占地面积为1489平方米，建筑面积约795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300平方米）、污水处理间15平方米，办公生活区150平方米，冷藏库330平方米（采用R-410A制冷剂）等，项目年产加工牛羊下货20000吨。项目总投资为50万元，其中14万元为环保投资，占比28%。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该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经审查符合锡林浩特市总体规划，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二、项目建设及运营过程中的相关职责

**（一）废气方面**

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牛羊下货散发的异味以及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针对车间废气，牛羊下货应及时进行清洗，保持车间清洁干净，做到随产随清、日产日清，从而减少恶臭气体排放；针对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气通过采取各设施池体加盖等措施，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针对产生的无组织废气应通过定期喷洒除臭剂、加强机械通风换气，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废水方面**

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根据“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的原则，进一步提高水的回用率，减少新鲜水用量和废水产生量。项目新建一座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调节池+气浮设备+A/O+二沉池”，处理能力20m³/d，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以及生活污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纳入锡林浩特市污水处理厂进行进一步处理。同时车间地面应铺设防血、防水和耐机械损坏的不透水材料，防止生产废水渗入地下。

**（三）噪声方面**

严格落实噪声防治措施。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做好减震装置、消声器，设立隔声罩等综合治理措施，同时加强厂区绿化，加强施工机械的保养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倡导科学管理和文明施工。

**（四）固废方面**

加强固体废物处置管理。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五）进一步提高环保投入，提高周边绿化率。**

三、执行“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一）要将环境保护措施纳入初步设计报告并落实环保设施投资概算。

（二）要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三）项目竣工后须按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运。

四、其他要求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对该项目建设期间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管理。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

2024年6月25日

抄送：盟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盟生态环境局锡市分局

锡林郭勒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4年6月25日印发